

“中国式安全感”为何圈粉世界

常言道

“快递放门口不会丢”“凌晨3点敢独自在街头撸串”“笔记本电脑放咖啡馆桌子上也没人碰”……这些中国人习以为常的生活细节,近来被外国博主总结为“中国式安全感”,正在海外掀起一场“羡慕旋风”,也让我们再次审视这份安稳背后的深层逻辑。

这种安全感,照见平安中国建设的成就,彰显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在中国,公共安全不是少数人的福利,而是以国家制度为依托、以全体人民为对象的普惠性安全。遇到麻烦,碰到险情,“打了求助号码就会有人来”;邻里间的口角纠纷、走失老人儿童的紧急寻回,“有事找警察”给人以踏实的心理支撑……不论身在繁华城市还是偏远乡村,都能得到充分安全保障。无差别的安全供给,背后是鲜明的价值底色:人民至上。

徒法不足以自行,良法更需善治。中国式安全感,扎根于基层治理的高效运转与持续发力。

从新时代“枫桥经验”引领矛盾纠纷有效化解,到人防与技防相结合实现网格化精细管理;从12345热线高效解决群众难题,到“朝阳群众”“红枫义警”等不断壮大

群防群治力量……良好社会秩序是由千万个微小治理单元共同托举起来的。

基层有力量,治理有温度,安全有保障。中国之治的秘诀,就藏在基层治理的精细度里,藏在坚强有力的基层党组织中,藏在群策群力的群众智慧中。

从更广阔视角看,中国式安全感的深层根源,在于“小家”热气腾腾、“大家”蒸蒸日上的发展红利。

学者将中国式安全概括为“发展型安全”,可谓精辟。今天的中国,在高质量发展轨道上,高品质生活成色愈发亮眼。守法实干就能过上好日子,已经成为一种集体共识。对好日子的向往与信心,让每一个人都格外珍惜当下的安宁,形成共护安全的集体自觉,也让社会安定成为时代必然、发展必然。

说到底,中国式安全感,本质上是一种信任感。

我们相信党和政府。有什么问题、矛盾、纠纷,打政府部门热线也好,找基层党组织也好,通过网络留言也好,总有渠道能够把民意汇集起来,也总有务实的举措化解矛盾、破解难题。

我们相信人与人之间的善意。中国人

历来追求与邻为善、相互帮扶。“四海之内皆兄弟也”“远亲不如近邻”的相处之道,“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团结一心,“路不拾遗,夜不闭户”的文明乡风,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滋养当下、涵养未来。中国式安全感深深植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我们也相信党领导下的国家足够坚韧。就拿能源来说,霍尔木兹海峡局势紧张,全球油价波动,多国面临能源紧张与社会动荡,中国为何能保持从容?答案就在于长期坚持底线思维、未雨绸缪,以系统布局构筑起能源安全“防波堤”。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能有效防范和化解影响我国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

实践证明,无论遇到怎样的发展困难与挑战,无论遇到怎样的外部冲击与风浪,我们都有智慧和能力渡过难关、化险为夷,持续为每个家庭、每个个体提供尊严和保障,最终走向国家强则小家稳、小家稳则国家兴的双向奔赴与良性循环。

中国式安全感的可贵,在于从不张扬,却无处不在。它源于制度、成于治理、根植民心,最终沉淀为日复一日的安宁日常。这也是我们前行的底气和勇气所在。(来源:人民日报)

绷紧防汛安全弦

新华社记者 向志強

5月12日是全国防灾减灾日,今年主题聚焦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当前,南方多地已现强降雨,全国陆续入汛,雨情水情瞬息万变,必须绷紧防汛安全弦,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以万全准备迎接汛期大考。

据预测,今年汛期我国区域性阶段性旱涝明显,旱涝并重。台风活跃季节较常年偏早,盛夏有台风北上登陆或严重影响我国沿海地区的风险。从往年情况看,个别地区极端天气和突发灾情时有发生,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造成较大损失。面对复杂防汛形势,要坚决克服轻敌、麻痹、侥幸心理,拿出真招实招,立足最不利情况,向最好结果努力。

安全度汛,基础在防,关键在早。风险隐患排查要抓细抓小,既紧盯江河堤防、水库塘坝、山洪地质灾害隐患点、城市低洼易涝区等重点部位,也要关注常规隐患点之外的“盲区”,确保风险可知可控。预案演练要真管用,杜绝形式主义,紧贴实战场景完善处置流程,重点补强县乡基层防汛一线处置能力。人力物力要备得足,重要岗位配备经过风雨的“老把式”,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顶得上、打得赢。

防汛是环环相扣的系统工程,必须坚持全局统筹、协同联动。把现代科技手段嵌入防汛备汛、防灾减灾全过程,依托遥感监测、大数据分析等“智慧大脑”实时研判风险,拉长预警预报的“提前量”,跑出响应的“加速度”。多部门握指成拳、群策群力,坚持严谨、科学、周全、精细,进一步完善信息共享、协同响应等机制,更好实现风险预警到应急处置高效联动、密切衔接,将防汛安全堤坝更加完备、坚固。

防汛救灾,责任如山。将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贯穿始终,将责任压实到每个环节,用严实举措守牢关口,全力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才能在风雨大考中交出合格答卷。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城市节水工作

孙伯海

水脉润城,法治护航。今年5月10日至16日是第35个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主题为“深入推进城市节水,助力城市内涵式发展”。在这个承载着传播节水理念、引导节水行动的重要节点,城市节水与内涵式发展的关联再次摆到了公众面前。

城市是人口集聚、产业集中的核心载体,水资源的承载能力直接决定城市发展的质量与后劲,而法治作为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正是破解城市节水难题,推动城市向集约高效、生态宜居转型的重要支撑。立足新发展阶段,如何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城市节水工作走深走实,为内涵式发展注入持久水动力,成为各级党政机关和全社会必须答好的时代考题。

法治作为推进城市节水、赋能内涵式发展的重要保障,其意义体现在多个方面。其一,法治能凝聚共识,将“节水优先”的治水方针转化为全社会共同遵循的行为准则,推动节水理念从倡导性要求转变为全民自觉行动。其二,法治具有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构建系统完备的节水法律体系,能为城市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提供长期制度保障,守护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水安全根基。其三,法治能以刚性约束精准制裁违规行为,浪费水资源等不法行为,确保节水立法目的落地见效,守住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红线。其四,法治能为城市内涵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通过规范水资源开发利用,优化用水结构,倒逼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城市从规模扩张向提质

增效转变。

推进城市节水,必须学习掌握涉水法律法规的精神实质与具体条款,将“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刚性原则贯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让每一项节水工作都有法可依、有章可循。今年3月通过的生态环境法典作为我国生态环境领域的基本法律,在生态保护编明确规定,国家厉行节水,坚持和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全面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这为城市节水工作提供了顶层设计和基本法律遵循,彰显了生态保护与节水节水协同推进的立法导向。

作为水资源管理领域的重要法律,水法明确国家厉行节约用水,大力推行节约用水措施,同时规定了取水许可、用水定额管理、计划用水等核心制度。《节约用水条例》作为全国节水领域的专门性行政法规,进一步细化了节水工作的具体要求,尤其是对农业节水、工业节水、城镇节水等作出详细规定。这些规定夯实了节水工作的法治基础,为水资源统一管理和节约利用提供了法律保障。

长江和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其水资源保护关系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长江保护法注重长江流域水资源节约利用,明确提出加大对长江流域的水污染防治、监管力度,预防、控制和减少水环境污染。黄河保护法立足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门设立“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章节,同时明确规定有关部门应当强化生态环境、水资源等约束和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这些规定为长江和黄河流域城市节水提供了重要法治保障。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运用法治力量推进城市节水、助力内涵式发展,需聚焦执法、普法、守法等关键环节,推动节水法治从“纸面”落到“地面”。一方面,要坚持严格执法,水利、住建等相关部门需履行法定职责,健全常态化监管机制,聚焦重点领域开展监督检查,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对擅自取水、超定额用水等违法行为依法从严查处,形成有力震慑;另一方面,要强化普法,推动全民守法,将涉水法律法规学习纳入重点任务,通过专题培训、普法宣传等形式,推动各级干部、市场主体、社会公众掌握法律条文,增强法治意识,自觉践行节水行为,汇聚全民节水合力。

水安全事关国家安全,节水工作任务道远。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城市节水、助力内涵式发展,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只要我们以节水为目标,以法治为准则,凝心聚力、久久为功,必能破解水资源供需矛盾,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以水资源的节约集约利用赋能城市内涵式发展,为建设生态文明、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筑牢水安全屏障。

(作者系天津大学中国绿色发展研究院执行院长,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研究会学术委员会主任) (来源:法治日报)

“书画院士”不过是廉价赝品

辛耕

“中国翰林书画院院士”“中国世纪采风书画院院士”“北京世纪采风书画院院士”……见到这样的院士证书不要羡慕、也别紧张,因为它不是能力水平的证明,而是一个跟“孔方兄”一起上演的笑话。据媒体调查,这些“院士证”明码标价,只要花两三千就能获此“殊荣”,即使“没有作品”,也不影响办理流程。

听说过山寨院士、冒充院士的,谁能想到,如今还有人做起“书画院士”的买卖。院士是我国科学技术方面和工程技术领域的最高荣誉称号,书画领域压根儿没有国家认可的院士制度。据报道,有的“院士证”上,不光盖着书画院公章,还印有国徽,任职期限一栏上则是一句表述不通的“本证书院士可长期使用”。商家照猫画虎弄出一个“书画院士”,还把假模假式的荣誉当成商品来吆喝,实在荒唐;但更荒唐的,是这种凭空捏造的“院士”头衔,竟然真有市场。

“书画院士”证书的含金量,买卖双方都心知肚明,卖家就是利用一些人的虚荣心赚点小钱,而买证的无非是为了自抬身价。“书画院士”到处参展,招摇过市,既误导书画市场审美与价值取向,又让不明就里的买家花冤枉钱买回名不副实的作品。据报道,一名以“中国世纪采风书画院院士”为账号头像的博主,4尺整张书法作品在网上叫价竟高达5万元。“书画院士”证书明码标价,既是对科学领域学术荣誉、学术纯粹性的亵渎,也是对书画行业名家认证、职业口碑的贬损。一张张来路不明的“院士证”,既扰乱书画行业正常的创作与评价生态,让投机取巧之徒有了可乘之机,也让深耕书画艺术的从业者寒心;不仅透支公众对文化艺术领域的信任,也践踏市场经营的规则乃至文化尊严的底线。

批发“院士证”的书画院,有的只是普通企业,有的连地址都是假的,而且均未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可它们就敢挂着“中国”字头、印着国徽,堂而皇之地收钱发证。一个普通企业,哪来的底气在证书上印国徽,有什么资格自封“书画院”并授予他人“院士”头衔?低级幼稚的书画院士证产销两旺,暴露出清雅的书画领域里,不乏追名逐利的虚浮之徒。监管部门应对无资质私设机构、售卖虚假“院士”头衔乱象深挖彻查,清查冒用国字头、擅用国徽标识的山寨组织,斩断背后灰色利益链。书画业内也应厘清荣誉评定标准,为书画行业涤除虚浮风气,守住文化市场的清朗底线。

不靠笔墨立身,只靠证书镀金,这样的艺术终究站不住脚。花钱买来的“院士证”,堪称书画领域最刺眼的赝品,是买家擦不掉的职业污点。书画造诣,讲究的是笔墨功夫、人文修养,不是投机取巧、沽名钓誉。艺术虽包罗万象,却有着崇尚本真的底线,绝不能容忍这类假恶丑大摇大摆混迹其中。(来源:浙江法治报)

近日,宜宾市翠屏区人民法院金秋法庭干警搭建的法治宣传点围满了赶场群众,面对大家的咨询,干警们一句句地耐心解答着。

活动现场,干警走到个体商贩摊位前,将民法典、劳动者权益保护、未成年人保护、防范养老诈骗等宣传资料送到群众手中。“大叔,写借条可得写清借款人姓名、身份证号、借款金额和还款日期,约定好利息,但是利息不能超过法律规定,不然不受保护!”干警们用乡村群众听得懂的“家常话”,围绕婚姻家庭、食品安全、民间借贷、劳动争议、电信网络诈骗等村民最关心的问题,宣讲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典型案例以案释法。

四川法治报 何啸 彭屏 摄

